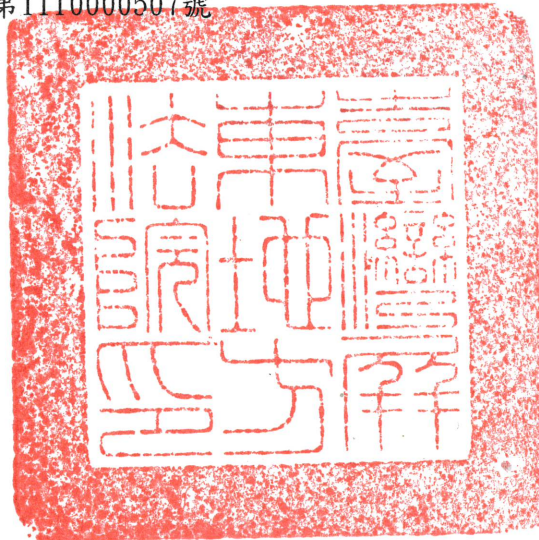


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6月08日
發文字號：屏院惠人字第1110000507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院本（111）年約聘心理輔導員職務代理人甄試應試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1年約聘心理輔導員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應試人員編號及名單如下：

01許○靈(T2*****896) 02蘇○浣(R2*****862)
03李 ○(T1*****933) 04王○羚(T2*****384)

二、應試人員請於本年6月14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50分於本院二樓少年教室前完成報到手續，9時起開始依編號順序進行口試。

三、應試人員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駕照或健保卡（雙證）正本，以供查驗，未攜帶者不得應試。

四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甄試當日請應試人員全程佩戴口罩，並請配合量測體溫、以酒精清潔手部，如有發燒(額溫超過攝氏37.5度)者，不得入場應試。另當日不開放陪考人員進入院區，請避免親友陪考。

五、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試，將公

告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，不另行通知。

院長李淑惠

